

安徽合大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检测报告

HDJC-0917228-1

MA
2015121206U



项目名称: 废气、噪声检测项目
委托单位: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发动机分公司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报告日期: 2017年9月26日

检测报告说明

- 一、本检测报告提供的检测结果仅对本次检测负责。
- 二、本检测报告书涂改无效, 无本单位检测章及编制、审核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- 三、本检测报告书不得部分复制, 不得作广告宣传。
- 四、委托检测单位对本报告所提供的检测如有异议, 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的十日之内向本公司提出。
- 五、本公司制定并执行《保密和保护所有权程序》对客户的技术、资料、数据以及其他商业机密严格保密, 决不利用客户的技术和资料从事技术开发和技术服务, 以维护客户的合法权益。
- 六、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, 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做留样。
- 七、委托检测结果及其对结果的判定结论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实际状况。
- 八、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, 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为六年。

一、废气检测

1. 采样日期: 2017年9月7日

采样人员: 张毓龙、余冬生

表 1-1 采样点位

样品编号	点位位置	采样日期	检测指标
0917228QT03	汽油机一厂	2017年9月7日	一氧化碳、非甲烷总烃、氮氧化物
0917228QT04	汽油机二厂 1#排气口	2017年9月14日	
0917228QT05	汽油机二厂 2#排气口		
0917228QT06	汽油机二厂 3#排气口		
0917228QT01	汽油机三厂	2017年9月6日	颗粒物、非甲烷总烃、氮氧化物、二氧化硫
0917228QT07	柴油机一厂	2017年9月19日	
0917228QT08	柴油机 2.0 生产线 废气排口	2017年9月19日	
0917228QT02	生产技术部发动 机试验尾气	2017年9月7日	非甲烷总烃、颗粒物、一氧化碳、氮氧化物、二氧化硫

2. 检测方法

表 1-2 检测方法 (单位: mg/m³)

检测指标	检测方法	检测依据	最低检出限
氮氧化物	定电位电解法	HJ 693-2014	3
颗粒物	重量法	GB/T 16157-1996	--
二氧化硫	定电位电解法	HJ/T 57-2000	15
非甲烷总烃	气相色谱法	HJ/T 38-1999	0.04
一氧化碳	非色散红外吸收法	HJ/T 44-1999	20

3. 检测结果

表 1-3 检测结果

检测项目	0917228QT03	0917228QT04	0917228QT05	0917228QT06	0917228QT01	单位
	汽油机一厂	汽油机二厂 1# 排气口	汽油机二厂 2# 排气口	汽油机二厂 3# 排气口	汽油机三厂	
烟气温度	34.9	35.7	34.3	35.9	47.2	℃
烟气流速	8.3	4.0	4.1	4.7	6.2	m/s
烟气流量	9076	607	659	705	3627	m ³ /h (标态)
动压	59	10	12	19	58	Pa
静压	-0.02	-0.01	-0.01	-0.01	-0.02	Kpa
非甲烷总烃排 放浓度	1.21	1.17	1.10	1.14	1.20	mg/m ³
非甲烷总烃排 放速率	0.01098	0.0007102	0.0007249	0.0008037	0.004352	kg/h
氮氧化物排放 浓度	3L	57	61	59	3L	mg/m ³
氮氧化物排放 速率	/	0.03460	0.04020	0.04160	/	kg/h
一氧化碳排放 浓度	25	18	20	20	23	mg/m ³
一氧化碳排放 速率	0.2269	0.01093	0.01318	0.01410	0.08342	kg/h

注: 若结果低于检测方法最低检出限, 填写最低检出限并加 L。

表 1-4 检测结果

检测项目	0917228QT07	0917228QT08	0917228QT02	单位
	柴油机一厂	柴油机 2.0 生产线废气排口	生产技术部发动机试验尾气	
烟气温度	29.0	27.1	54.3	°C
烟气流速	2.7	3.7	3.9	m/s
烟气流量	2476	15014	1369	m ³ /h (标态)
动压	6	13	13	Pa
静压	0	-0.01	0	Kpa
颗粒物排放浓度	31	19	27	mg/m ³
颗粒物排放速率	0.07676	0.2853	0.03696	kg/h
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	0.65	0.53	0.46	mg/m ³
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	0.001609	0.007957	0.0006297	kg/h
氮氧化物排放浓度	78	80	55	mg/m ³
氮氧化物排放速率	0.1931	1.201	0.07530	kg/h
二氧化硫排放浓度	25	54	30	mg/m ³
二氧化硫排放速率	0.06190	0.8108	0.04107	kg/h
一氧化碳排放浓度	--	--	23	mg/m ³
一氧化碳排放速率	--	--	0.03149	kg/h



二、厂界噪声监测

1. 监测日期: 2017年9月7日

采样人员: 张毓龙、余冬生

表 2-1 监测点位

点位编号	监测点位	主要声源	噪声类型
▲1	厂界北侧	--	厂界噪声
▲2	厂界东侧	--	
▲3	厂界南侧	--	
▲4	厂界西侧	--	

2. 监测方法

表 2-2 监测方法

检测项目		检测分析仪器		方法依据
		编号	型号、名称	
噪声	等效 A 声级	YQ-CY-7-3#	AWA5680 多功能声级计	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 GB 12348-2008

3. 监测结果

表 2-3 监测结果 (单位: dB(A))

点位编号	监测结果	
	昼间	夜间
▲1	59.2	46.2
▲2	59.1	47.8
▲3	57.3	46.8
▲4	58.2	46.1

注: 若结果低于检测方法最低检出限, 填写最低检出限并加 L。

检测: 李唱

审核: 王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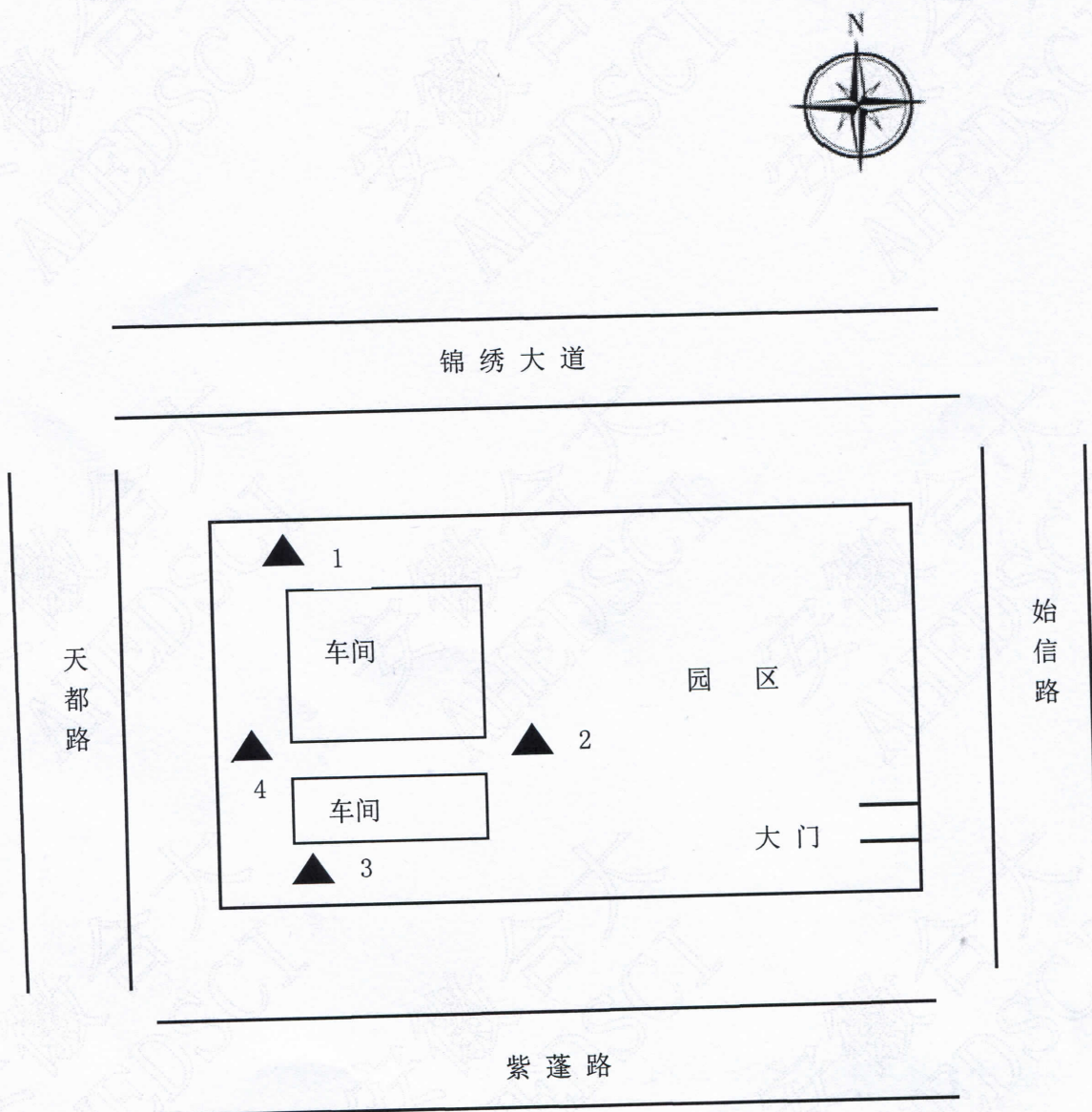
批准: 张毓龙

检测公司章:

年 月 日

项目负责人:





注: ▲ 1-4 为噪声监测点位。

附图: 噪声点位图

安徽合大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Anhui HEDA Environmental Detection Services Co., Ltd

地 址: 合肥市经开区锦绣大道 99 号合肥学院二学区 43 幢 4-6 层、
34 幢 5 层

电 话: 0551-62158497

邮 箱: 2567518186@qq.com

网 址: www.ahhdjc.com